



2003年4月11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曾于2003年1月15日致函于你(S/2003/49)，后又与利比里亚政府就将由联合国利比里亚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利支助处)执行的订正任务规定进行进一步磋商；现谨通知您，我已经收到了利比里亚政府对订正任务规定的赞同答复。

在最后确定订正任务规定草案(见附件)时，考虑了利比里亚政府在人权和举行选举领域能力建设需要，因此对(d)条和(f)条作了相应的修改。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随附的任务规定草案为荷。如果安理会核准这一任务规定，则需要加强联利支助处。

科菲·安南(签名)



附件

联合国利比里亚办事处订正任务草案

(a) 通过促进民族和解及解决冲突(包括支持当地的各项主动行动),酌情进行斡旋并提供其他服务,以缓和紧张局势;

(b) 支持利比里亚政府执行将通过的和平协定;

(c) 监测利比里亚的政治和安全局势并就此提出报告;

(d) 通过与利比里亚政府开展建设性对话等办法,加强利比里亚境内对人权的尊重,特别注意加强该国政府在这一领域的能力,并向安全机构提供人权培训;

(e) 向利比里亚当局和公众提供援助,加强民主体制和法治,包括促进新闻独立和创造有利环境使各政党能在利比里亚自由开展活动;

(f) 协助 2003 年自由公正选举的筹备工作,同时帮助促进选举委员会的独立;

(g) 促请利比里亚政府、联合国和广大国际社会方面就有关利比里亚的和平与安全事项进行的对话;

(h) 与联合国国家小组及其他国际伙伴密切合作,制定利比里亚建设和平的战略,在其中将政治目标、方案援助和人权方面的考虑充分结合在一起;

(i) 动员国家和国际两级对这项战略的政治支持,并监测其执行情况,以确保该战略继一直切合利比里亚冲突后建设和平的优先事项;

(j) 酌情向联合国西非办事处提供实质性支持和支援,尤其是在马诺河联盟分区域内有关利比里亚的事态发展方面;

(k) 开展教育运动,准确地宣传联合国有关利比里亚的政策和活动;

(l) 与政府合作制定并执行宣传/新闻战略和方案,以便利执行上文(a)段和(g)段。